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 臺北市市府路1號8樓北區
承辦人：陳雅萍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6392
傳真：02-27593365
電子郵件：ex5690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和平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2月9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體字第1123012542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3種兌換方式、品項清單及兌換通路、EDM各1份

(24640092_11230125421_1_ATTACH1.png、24640092_11230125421_1_ATTACH2.png、24640092_11230125421_1_ATTACH3.png、24640092_11230125421_1_ATTACH4.pdf、24640092_11230125421_1_ATTACH5.jpg)

主旨：本期「國中女性生理用品補助計畫」兌換券2張已於112年2月7日發放，兌換效期至112年4月6日止，請提醒學生把握兌換時間善加運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局111年9月6日北市教體字第11130775921號函續辦。
- 二、112年度1月兌換券效期至112年3月6日止，2月兌換券可兌換至4月6日止，請學校運用多元管道定期公告提醒，避免影響學生權益引發爭議。
- 三、另自112年3月1日起，兌換券將調整於每月1日發放，兌換期限仍為2個月至次月月底，並預計增加統一及全家超商通路，相關調整措施本局將另召開會議說明。
- 四、檢附生理用品3種兌換方式、11種兌換品項及EDM各1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（含完全中學及特教學校）、臺北市私立國民中學（含完全中學）、國立政治大學附屬高級中學（國中部）、國立臺灣師範

和平高中 1120209



NBAA1126001213

大學附屬高級中學（國中部）

副本：電 2023/02/09 文
交換章

裝

訂

78

線